# 绵阳市信访局2022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2年，在局党组坚强领导下，在市政府办公室政务公开科的业务指导下，我局认真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认真落实国家、省、市关于政务公开工作各项决策部署，推动局机关政务公开工作再上新台阶。

一是做好政务信息主动公开。坚持以“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为原则，局官方门户网站主动公开动态信息193条，其中，概况类信息10条，政务动态信息178条，信息公开目录信息5条。“绵阳信访”微信公众号主动发布信息145条。

二是做好依申请公开。我局全年收到2件申请公开政府信息，1件经查核不属于政府信息公开范围，我局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绵阳市信访局信息公开指南》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另1件申请人申请公开信息不完整，我局电话告知申请人，并发出政府信息公开补正通知书，申请人未签收。

三是加强政府信息管理。严格落实市政府办公室政务公开要求，及时转载新华社、四川日报、绵阳日报重要政务信息和国家信访局、省信访局信访工作重要动态新闻，全年累计转载相关信息52条。制定局机关《加强网络信息发布的措施》，要求各科室、县（市、区）信访工作机构每月上报采编信息不少于1篇，被采编发布网络信息数量纳入定量考核管理，完成情况作为干部职工年度考核推优及县（市、区）信访工作考核重要依据。认真组织学习《常用错敏信息》台账，坚持信息发布审核制度，严格审核把关，保持政务信息发布时效性、内容丰富性、信息准确性。

四是注重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局机关多次主动对接市政府办公室相关科室，就进一步加强局门户网站建设汇报争取，接收上级部门的业务指导，相关干部职工政府信息平台建设的能力和水平得到提升。

五是强化监督保障。局党组高度重视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局党组会、局长办公会、工作例会多次对政务信息公开工作专题研究部署，成立机关政务公开领导小组，明确职责分工，要求各科室将政务公开纳入科室工作重要内容，按职责分工做好政务公开工作，同时明确一位负责同志向局办公室具体报送所需公开信息，推动做好全局信息公开、政策解读、回应关切等工作。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

0

0

0

0

0

2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

0

0

0

0

0

1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

0

0

0

0

0

1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总计

2

0

0

0

0

0

2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1

0

0

1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是部分栏目动态更新不及时；二是政策发布和解读内容缺乏；三是政策学习还需进一步提升。下一步，我局将进一步提升主动意识，组织干部职工积极参加政务公开业务培训，深入学习有关文件精神，贯彻落实上级安排部署，按要求按时更新动态信息、及时转发重要信息、做好咨询留言窗口回复和政策法规与政策解读关联；进一步增强责任意识，高度重视群众提出的政府信息公开咨询和申请，把握好推进工作的时间节点，及时认真准确答复，做到答复意见条理清晰、使用政策依据合法合规。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机关2022年度未收取政务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无其他需要报告事项。

绵阳市信访局2023-01-12